

中 華 民 國

1947—

1948

年

月

重要

日

止 起

公務員實施軍訓辦法

占設一

及編隊名冊

第

類第

項第

目第

3449

號

次

本

2

558

已制卡

89

號

事

由

年
月

號

號 附

碼 件

數 附

目 件

附

本案共文

件附件

件

42319 42320 42321 42265 42303 42288 42294 42275 42301 42323

42622 42474 42463 42489 42439 42429 43096 42390 42389 42388

42684 42469 42594

湖北省各機關團體各級職員軍訓實施辦法

一為適應動員戡亂加速建國工作效率使省會各

機關團體各級職員普遍實施軍訓以為民衆一般楷

起見特製表章軍訓實施辦法

二凡省會府縣各機關團體各級職員軍訓悉依本

辦法規定實施之

三編組設總隊長一人由軍管區副司令兼任綜理一切訓練事

宜設副總隊長總隊附為二人由軍管區指派高級職員兼

任分別担任指導訓練考核事宜

四總隊下設大隊五每大隊設大隊長一人大隊附一人由軍管區指

保安省會警察局同建訓團分別派人担任每大隊轄二至三

個中隊每中隊分三個區隊每區隊分為二至三個分隊及

若干獨立區隊其區分如左

第一大隊由軍管區護衛處各編一個中隊武昌市稅捐處
防空指揮部各編一個區隊合為一個中隊（中隊長由防空
指揮部指派）隸屬之大隊長大隊附由軍管區指派
其餘各級教練官由各軍管區自行選派
第二大隊由秘書處民政廳會計處各編一個中隊隸
屬之大隊長大隊附由民政廳指派其餘各級教練官
由各軍管區自行選派

第三大隊由省警察局統計處各編一個區隊合為一中隊
（中隊長由省警察局指派）財政廳教育廳各編一個中
隊隸屬之大隊長大隊附由省警察局指派其餘各級
教練官由各軍管區自行選派

第四大隊由建設廳編一個中隊省訓團衛生處各編一個區

（本廳應指派大隊長、大隊附及中隊長共三名。）

隊合為一中隊（中隊長由省訓團指派）人事、審地政局各編一個區隊合為一個中隊（中隊長由人事、審地政局各指派）隸屬之大隊長、大隊附由建設廳指派之其餘各級及教練官由各級單位自行選派。

第五大隊由田糧、審武昌市政府各編一個中隊，社會、審鄂東師各編一個區隊合為一中隊（中隊長由鄂東師指派）隸屬之大隊長、大隊附由武昌市政府指派之其餘各級及教練官由各級單位自行選派。其餘各團隊一律編為獨立區隊，概由總隊直接指導指揮之。

五、各機關團體首長為當然培訓官，其餘四十五歲以下之男女職員，悉應編入受訓（但女職員得在訓練時臨時另行編組訓練）。

六、訓練時服軍事械圖一律著自程裝（女職員例外）顏色式樣均應力求整齊在訓練時一律脫帽

七、訓練時間自奉（三六）年十二月三日開始每日暫為上午七時半起至八時半止（因季節得隨時修改之）訓練一小時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受訓課目以其進度規定之

八、訓練地點應按指定操場集中施訓每日由各單位隊長統隊前往操場分配另表一

九、訓練課目以著重體操及各種運動為主如解散集合競走跑步等應多利用機會實施其科目另表二

十、考核各大隊長在操作時均須親往該操作地點切實指導并調查出操人數各大隊每天實到操人數應由大隊長填報到操報告表送總隊長核閱各副總隊長及總隊附每日在出操時間應按指定地點前往指導

十六獎總在軍訓實施時間之獎總悉依照陸軍總訓令之規定辦理

十六分大中隊於開始軍訓時應造具受訓職員名冊二份呈

總隊長核閱

十六本辦法如有未適全處得隨時以命令修正之
由本辦法自奉准之日起施行

湖北省會各機關團體職員軍訓總隊操作地與分配表

隊別	原屬機關	操作地與	備
第一大隊	軍管區	軍管區司令部側地	
第一中隊	警保處	全右	
第二中隊	武昌市稅捐征收處附屬籌備處	全左	
第二大隊	秘書處	省立體育場	
第四中隊	會計處	全右	
第五中隊	民政所	全右	
第六中隊			
第三大隊			
第七中隊	省會警察廳	省立體育場	

考

第八中隊	財政所	全	右	
第九中隊	教育所	全	右	
第四大隊				
第十中隊	衛生處 省訓生團	省訓團操場		
第十一中隊	建設所	省文體育場		
第十二中隊	地政局 人事處	省文體育場	所在地附近自行選擇	
第五大隊				
第十三中隊	田糧處	武昌市府 後面空地		
第十四中隊	武昌市政府	全	右	
第十五中隊	鄂東師範 社會處	長春現址 遷空地		

第十六中隊

省銀行

武昌市府附近空地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會各機關團體職員第一期軍訓課目基準表

課目	時間及程度	第一期三個月(十三週)	每日上午七時半至八時半	估有時間	總時間	程度
復興体操	20	七	度	及連續實施以完竣及熟練為度		
爬山	13					
賽跑	6	十				
鮮散集合	6					以迅速靜肅確為度
拳術	13	八				
基各個	8					立正稍息轉法步法 敬礼演習
教本班	8	小				班之編成整齊報數轉法步法 隊形及方向變換

練

排

4

時

排之編成整齊報教轉法步法
隊形及方向等換

附記

- 一、本表自三六年十二月三日起至翌年三月四日止
- 二、天雨自行停止不另行通知其所曠課日向下延推
- 三、進度實施表另訂定之

星月

上
身
七
時
至
八
時
半

同進

度

楊

秀

附記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星期 日期 課目	上午七時至八時半
八、如遇天雨自停課止不另行通知	徒手体操	基本教練	徒手体操	徒手体操			同進	休息
八、本表自十八月三日起施行	複習八段	立正稍息 原地各種轉法	複習八段	第一八段				
				八、為單位於操隊完成後開始教練				

第二回 預定進度宋祿表

[illegible]

湖北省會各機關團體職員軍訓總隊編組表

區別	原屬機關	編組人數	各級隊長	隊長姓名區	備考
總隊長	軍管區	一			
副總隊長	〃	一			
總隊附	〃	二			
第一大隊	〃	一			
第一大隊	〃	一			
第一中隊	〃	二			
第二中隊	警保處	二二			
第三中隊	防空指揮部 武昌市稅捐處	二五 六六			
第二大隊	民政所	一一			
大隊	〃	〃			

第十中隊	第九中隊	第八中隊	第七中隊	第三大隊 大隊長 附	第六中隊	第五中隊	第四中隊
建設所	省訓團 衛生處	建設所	教育所	財政所	省警局	省警局	會計處
一七	四七	五五	五五	四五	八七	六〇	一六〇

註

第十五中隊	鄂東師區	社會處	附
第十四中隊	武昌市府	田糧處	第十五中隊
第十三中隊	武昌市府	人事處	第十四中隊
第十二中隊	地政局	四三	第十三中隊
第十一大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十二中隊
第十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十一大隊
第九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十中隊
第八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九中隊
第七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八中隊
第六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七中隊
第五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六中隊
第四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五中隊
第三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四中隊
第二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三中隊
第一中隊	武昌市府	四三	第二中隊

具各級隊長花名冊送地政局存查

各大隊長大隊附中队長均由各單位自行选派並造

湖北省各機關團體職員軍訓編組系統表

軍訓總隊		總隊長一		副總隊長二		總隊附二	
第一大隊		大隊長軍營		第二大隊		第三大隊	
第一中隊		警保處		第二中隊		第三中隊	
第四中隊		武昌市稅捐處		第五中隊		第六中隊	
第七中隊		秘書處		第八中隊		第九中隊	
第十中隊		會計處		第十一中隊		第十二中隊	
第十三中隊		民政所		第十四中隊		第十五中隊	
第十六中隊		省警局		第十七中隊		第十八中隊	
第十九中隊		稅計處		第二十中隊		第二十一中隊	
第二十二中隊		財政所		第二十三中隊		第二十四中隊	
第二十五中隊		教育所		第二十六中隊		第二十七中隊	
第二十八中隊		省訓團		第二十九中隊		第三十中隊	
第三十一中隊		衛生處		第三十二中隊		第三十三中隊	
第三十四中隊		建設所		第三十五中隊		第三十六中隊	
第三十七中隊		人事處		第三十八中隊		第三十九中隊	
第四十中隊		地政局		第四十一中隊		第四十二中隊	
第四十三中隊		田糧處		第四十四中隊		第四十五中隊	
第四十六中隊		武昌市庫		第四十七中隊		第四十八中隊	
第四十九中隊		鄂東師長		第五十中隊		第五十一中隊	
第五十二中隊		社會處		第五十三中隊		第五十四中隊	
第五十五中隊		省銀行		第五十六中隊		第五十七中隊	

第十六中隊



湖北省各機關團體職員軍訓督訓區域分配表

督訓官
姓名

督訓番號
原屬機關
操作地點
修

考

陳

一
一中隊
軍管區
軍管區司令部

大
二
中隊
警保處
全部在側

隊
三
中隊
武昌市統籌處
防空指揮部
空訓

二
四
中隊
秘書處
省立體育場

大
五
中隊
會計處
,

隊
六
中隊
民政廳
,

三
五
中隊
省警務局
統計處
省立體育場

紹 陳

大
八
中隊
財政廳

法	王	建	華	黃	天	睽	附	記
隊	四	大	隊	五	大	隊	各	
九中隊	十中隊	十一中隊	十二中隊	十三中隊	十四中隊	十五中隊	各營連司夜應與各大隊	
教育廳	省訓團	建設廳	地政局	田糧處	武昌市府	社人會	長春及附近空	
	省訓團操場	有立體育場	黃大坡所在也	武昌市政	府背後空地	武大附近空地	取車一輛	

湖北省各機關團體職員軍訓總隊第 隊到操報告表

隊別	原屬機關	應到操人數	因病人數	實到操人數	備	考
----	------	-------	------	-------	---	---

附註

本表由各機關團體職員軍訓總隊第 隊到操報告表

右呈

隊長

第

次

隊長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